证券代码:688308 证券简称:欧科亿 公告编号:2024-029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战略规划与业务需要,拟设立控股子公司株洲欧科亿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欧科亿新能源”或“标的公司”)投资建设100亿米钨丝生产线项目,项目总投资14,500万元。标的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3,4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68%;株洲欧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32%。

● 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风险提示: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业务,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管理风险、技术及生产风险、市场风险、项目进程及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等不确定性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该对外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基于战略规划与业务需要,拟设立控股子公司欧科亿新能源,投资建设100亿米钨丝生产线项目,项目总投资14,500万元。欧科亿新能源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3,4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68%;株洲欧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32%。

(二)对外投资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三)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株洲欧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1,6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彭光辉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拟设新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株洲欧科亿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出资方式及出资比例: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3,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8%,株洲欧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株洲市炎陵县

经营范围: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

本次新公司的设立尚需相关主管部门核准,上述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备案为准。

四、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新建100亿米钨丝生产线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新设控股子公司株洲欧科亿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株洲市炎陵县高新区产业园

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拟通过购置先进的粉坯、压加、拉丝等生产设备,新建100亿米钨丝生产线项目。

项目建设期及投产计划:项目建设期12个月,预计2025年实现达产。

项目总投资估算:项目总投资14,5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2,827万元。

资金筹措方式:企业自筹。

项目经济效益:本项目建成达产后,可新增年产100亿米钨丝生产能力,本项目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约为22.68%。

五、对外投资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对外投资的背景

金刚石线切割已成为行业发展主流,目前主要应用于光伏晶硅、半导体晶硅、蓝宝石、磁性材料等硬脆材料切割,其中光伏领域需求量占比超90%。随着硅片“大尺寸+薄片化”的发展趋势,对金刚石线的综合性能及切割应用提出了更高要求,硅片切割需要更细的金刚石线、更快的切割速度、更低的轴间距、更精准的张力控制,同时需要保障金刚石线性能参数与硅片厂商的切割设备、切割工艺之间的匹配性,从而减少硅料切割损耗,提高硅片良品产出率,降低硅片生产综合成本。

钨丝基材金刚线的优势有:(1)线径细,可以切出较薄的硅片,符合硅片薄片化发展趋势,且有利于节省硅料成本;(2)抗拉强度高,在同等破断力下可将线径做的更细,线径下降空间充足;(3)切割速度快,有利于提高企业生产效率;(4)钨丝的耐用性能好,寿命长,能减少金刚线的损耗。因此,在硅片“大尺寸+薄片化”背景下,钨丝凭借其优势,作为金刚线母线材料渗透率日益提高。

(二)对外投资的合理性

1、技术及人才储备

公司联合项目合作方开展前期钨丝技术开发,已实现钨丝产品小批量试制,并取得了上市公司的客户验证和小批量供货。公司通过引进外部团队,同时,公司内部调配了现有钨产品开发人员参与前期项目研发,储备了项目实施需要的技术、生产及销售人才。新公司设立后将加快相关研发、销售人员的引进,进一步扩大团队规模。同时,新公司也将加强与科研院所、高校合作,积极拓展相关业务。

2、项目实施条件的筹备情况

公司已购置研发设备,完成小批量产品试制,并已完成本项目所需设备的选型与前期洽谈。项目实施厂房采取租赁现有厂房的方式,为已装修工业厂房,水、电、消防设施齐全,符合项目实施条件。

3、资金安排

项目所需的资金主要来源于股东提供的注册资金及自筹资金,结合业务的开展情况和资金状况,根据项目进度情况分期投入。

4、与现有业务的协同性

本项目的钨丝产品与硬质合金刀具均为钨合金产品,公司在钨合金的产品研发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掌握了合金制造的关键技术,本项目与现有业务具有较好的技术协同性。

本项目的主要原材料为钨粉,公司钨原料采购数量较大,不仅拥有对供应商的较大采购议价权,而且采购策略的调整空间也较大,可以根据对于钨市场价格的预判,灵活调整采购量和合理安排库存量,因此,本项目在原料采购方面与现有业务能完全协同。

本次拟投资的钨丝产品在光伏行业等领域显现较高的应用价值,同时,公司硬质合金刀具属于钨产业链,本次投资建设钨丝生产线符合公司的钨产业链战略布局。

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长期发展的战略规划,有助于进一步拓宽公司业务布局,有利于持续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确保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目前公司资金较充裕,本次投资短期内会增加公司资本开支,但从长远来看对公司业务布局和经营业绩具有积极影响,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市场拓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七、相关风险提示

1、管理风险

本项目实施后,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如果不能提高管理水平,则可能出现产品质量下降、人才流失、营销拓展不利等情况,导致公司面临业务规模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影响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壮大。

2、技术及生产风险

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技术开发及应用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如技术难度、成果成熟度、技术的更新换代速度、生产设备的迭代和专业技术人才的能力。若公司未能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或未能研发和储备符合客户未来需求的相关技术,公司将面临行业或客户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3、市场风险

本项目尚未形成批量在手订单,下游客户与现有客户存在差异性,后期在客户开拓过程中可能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4、项目不达预期的风险: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环境、市场变化等变化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的实际情况出现差异,从而影响项目的投资收益。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对外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08 证券简称:欧科亿 公告编号:2024-028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6月21日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美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修订)。

特此公告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4-028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6月28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3年度股东年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刘珺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根据有关规定,刘珺先生担任本行执行董事的任职自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后生效。本行董事会已于2024年5月22日召开会议选举刘珺先生担任本行副董事长、授权代表、董事会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席及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上述任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担任本行执行董事后生效。

刘珺先生自2024年6月28日起就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授权代表、董事会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席及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刘珺先生的简历请参见本行于2024年6月7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年会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4-027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年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年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28日

(二)股东年会召开的地点:在北京和香港两地通过视频连线方式召开。北京会场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本行总行;香港会场为香港港湾道1号君悦酒店。

(三)出席本次股东年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9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99,593,650,547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56,406,257,089股的84.0596%。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98
其中:A股股东人数	37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28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9,593,650,547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53,152,583,22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46,441,067,326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4.0596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1.029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3.0304

注:1.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2.根据本行《公司章程》及本次股东年会情况,本次股东年会的议案无需由本行优先股股东审议表决。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年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年会由本行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廖林先生主持会议。

(五)本行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本行在任董事12人,出席12人;

2.本行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本行董事候选人出席会议。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表决结果	299,426,269,613	99.9441	7,824,131	0.0026	159,556,803	0.0533

2.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表决结果	299,574,676,292	99.9937	3,150,630	0.0011	15,823,625	0.0052

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相关安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表决结果	299,575,882,092	99.9941	1,944,830	0.0006	15,823,625	0.0053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提供2024年中期审阅服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表决结果	299,512,594,627	99.9729	65,073,731	0.0217	15,982,189	0.0054

5.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表决结果	295,392,453,077	98.5977	4,041,617,667	1.3490	159,579,803	0.0533

6. 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表决结果	299,366,195,513	99.9241	67,874,631	0.0227	159,580,403	0.0532

7.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廖林先生连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表决结果	296,118,331,464	98.8400	3,287,528,687	1.0973	187,790,396	0.0627

8.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刘珺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表决结果	297,661,633,447	99.3551	1,908,264,285	0.6370	23,752,815	0.0079

9.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钟蔓桃女士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表决结果	296,454,462,501	98.9522	3,120,537,727	1.0416	18,650,319	0.0062

(二)涉及重大事项,A股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829,872,916	99.9726	1,478,400	0.0254	119,101	0.0020
3	关于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相关安排的议案	5,831,078,716	99.9933	272,600	0.0047	119,101	0.0020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提供2024年中期审阅服务的议案	5,827,973,715	99.9400	3,377,501	0.0579	119,201	0.0021
7	关于选举廖林先生连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5,566,733,502	95.4602	261,895,614	4.4911	2,841,301	0.0487
8	关于选举刘珺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5,592,351,974	95.8995	238,756,142	4.0943	362,301	0.0062
9	关于选举钟蔓桃女士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5,601,119,078	96.0499	230,191,838	3.9474	159,501	0.002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会议选举廖林先生连任本行执行董事,其执行董事新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之日起计算;选举刘珺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其执行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之日起计算;选举钟蔓桃女士为本行非执行董事,其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尚需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关于廖林先生、刘珺先生和钟蔓桃女士的简历请参见本行于2024年6月7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股东年会会议资料》。

会议审议通过本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行将向截至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10股派发人民币3.064元(含税)。A股股息预期将于2024年7月16日(星期二)支付,H股股息预期将于2024年8月19日(星期一)支付。有关向A股股东派发2023年度股息相关事宜,请参见本行另行发布的A股2023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年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苏峥律师和陈冬旭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年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年会的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年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年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年会之法律意见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4-029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 律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于2024年6月28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本行总行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亲自出席12名,为廖林董事长、刘珺副董事长、王景武董事、卢永真董事、冯卫东董事、曹利群董事、陈怡芳董事、董阳董事、沈思董事、胡祖六董事、陈德霖董事和赫伯特·沃特董事;委托出席1名,杨绍信董事委托陈德霖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段红涛副行长、张守川副行长及监事会成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廖林董事长主持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审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8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骈文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及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拟对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授予价格由40.00元/股调整为29.80元/股,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119.66万股调整为155.558万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董事长骈文胜,董事闻国涛、路峰和王沛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本次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作废失效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亦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因此,此议案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董事长骈文胜,董事闻国涛、路峰和王沛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76,400股,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214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董事长骈文胜,董事闻国涛、路峰和王沛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9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6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乔从缓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调整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作废部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205,970股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214名激励对象归属476,400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1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2023年4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王怀芳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2023年4月21日至2023年4月30日,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年5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四)2023年5月11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3年5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3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六)2024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2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0,230股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处理。

且鉴于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81.836%,公司作废处理第一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5,740股。

综上所述,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5,970股。

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作废部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205,970股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归属、本次调整及本次作废事项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的原因和数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有关登记手续等事宜。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归属、调整及作废事项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归属尚需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信息披露及办理相应后续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伟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2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476,400股

● 归属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调整前):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121.26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8,721.07万股的1.39%。

(3)授予价格(调整前):40元/股,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40元/股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4)授予人数(调整前):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243人,约占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员工总数1,251人的19.42%。

(5)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如下表: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6)任职期限和业绩考核要求

①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考核年度为2023-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根据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核算各年度公司层面归属比例,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各考核年度的营业收入(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归属期	2023	9.00亿元	7.33亿元
第二个归属期	2024	11.00亿元	
第三个归属期	2025	14.00亿元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情况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
各考核年度的营业收入(A)		A≥Am	X=100%
		An≤A<Am	X=A/Am*100%
		A<An	X=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指标,则所有激励对象当期未能归属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③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在考核年度内对激励对象个人进行绩效考核,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个人层面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0%

若各归属期内,公司满足当年业绩考核目标的,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归属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